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上海市青浦区人民政府香花桥街道办事处 的 2026 年香花桥街道病媒生物预防控制项目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（或者：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6 年香花桥街道病媒生物预防控制项目，属于**其他未列明行业**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上海益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，从业人员 25 人，营业收入为 168.5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73.3 万元属于 **（小型企业）**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益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6 年 10 月 15 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